

「港獨」網台「升旗易得道」主腦操控在港同夥，協助2019年暴動案被告曾志健等4人潛逃一年多，其中一對情侶負責轉移和照顧4名潛逃者起居。該4人於2022年偷渡失敗被捕，警方國安處於今年2月拘捕該對情侶。昨日，兩人在區域法院承認妨礙司法公正，分別被判囚17個月和13個月。法官陳廣池判刑時表示，案情披露幕後動員或涉及域外機構及人等，而一旦4人成功偷渡，將會對法治造成莫大衝擊，破壞公眾對司法制度的信心。陳官指，暴動參與者被人「洗腦」，幕後黑手將年輕人推上前線成為「炮灰」，寄語兩名被告痛定思痛、做個知法守禮的人。

●香港文匯報記者 葛婷

被告分別為27歲的士司機余顯霖及27歲幼兒教師吳淑慧，為同居情侶，被控於2020年10月某日至2022年7月13日期間（包括首尾兩日）在香港，連同其他人意圖妨礙司法公正而作出一項或一連串有妨礙司法公正傾向的作為，即作出一項或一連串的作為，意圖阻撓和妨礙法庭審判和完成針對馮清華、曾志健、王愷銘及黃竣賢所提起刑事法律程序的司法管轄權。

案情指，2019年黑暴事件，馮清華及曾志健干犯

支援暴徒潛逃 情侶各囚13月及17月

法官：倘偷渡成功將極大衝擊法治 需判阻嚇性刑期

荃灣暴動，王愷銘干犯金鐘非法集結，黃竣賢干犯將軍澳暴動。4人被控及獲准保釋，但其間不得離開香港，惟4人自2020年10月17日起沒有應訊，先後被法庭發出拘捕令。4人經「升旗易得道」的YouTube頻道成員陳世德安排，於2020年10月27日前往美國駐港總領事館尋求所謂「庇護」，以求不必面對刑事檢控，而當日受僱於涉案頻道的葉豪和本案被告余顯霖負責在領事館附近把風。美領館職員最終要求4人離開。

租用酒店房間安排4人匿藏

兩名被告連同葉豪及「Rico」，2020年10月某日至2022年7月13日期間，先後租用荃灣區酒店房間、葵涌工廈單位及荃灣昇柏山的住宅單位安排4人匿藏。余顯霖及吳淑慧多次到訪及照顧4人食宿。「升旗易得道」中人多次表示會安排偷渡，並要求4人錄製片段感謝頻道協助，以及需要眾籌資金匿藏、偷渡潛逃等。

2022年7月，4人付款後獲安排偷渡往台灣，在西貢北潭涌被警方拘捕。余顯霖及吳淑慧被捕，被馮清華、曾志健及黃竣賢在認人程序中認出。案中其他同夥包括「Rico」、「Johnny」和「Tony」等男子，目前仍然在逃，部分更已逃離香港司法管



▲國安法指定法官陳廣池

資料圖片

▶曾志健等4人早前被捕。

資料圖片

轄區。

盼兩人重投社會後做守法者

陳官表示，案情披露幕後動員包括域外機關和人等，於2019年暴動對香港社會造成極大衝擊，若4人成功逃離將對法治造成莫大的衝擊和侮辱，故需判阻嚇性刑期。

他指出，案發時很多暴動參與者被「洗腦」，幕



後黑手將年輕人推上前線成為「炮灰」，以致終生抱憾及禍及親友。本案妨礙司法公正有規模有計劃，被告余顯霖角色較重，曾到美國駐港領事館把風，考慮案情、兩名被告認罪等因素，判余顯霖監禁17個月，吳淑慧監禁13個月，希望兩人痛定思痛，不要以非黑即白看事情，亦不要這麼容易被幕後黑手推上戰場，又希望兩人重投社會後做個知法守禮的人。

入境處掃黑工拘21人 揭菲傭無牌任越野電單車教練

●入境處在「劍魚」行動中檢獲的證物。香港文匯報記者鄧偉明攝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蕭景源）入境處由周二（4日）開始至昨日（11日）一連八日，在全港多區執行代號「劍魚」的打擊非法勞工行動，突擊搜查47個目標地點，包括餐廳和酒樓，拘捕21人，當中涉及14名黑工和7名聘請黑工者。被捕黑工絕大部分為外籍家庭傭工，包括兩名在上水一個越野電單車訓練場非法充當教練的菲律賓籍男家傭，調查顯示兩人的合約僱主是該場地的東主，而涉案兩名外傭並無正式駕駛執照，亦無相關專業資格，此舉對自己以及其他顧客構成危險。入境處將繼續跟進相關調查工作，不排除有更多人被捕。

高級入境事務主任（外傭專責調查）盧天佑表示，入境處一直致力打擊非法勞工，包括外傭在港從事非法工作的活動，並不時進行有力及有效的執法行動。是次一連八日的行動，搜查的目標地點包括餐廳、酒樓、零售商店、娛樂活動場地、外傭中介公司及商業大廈單位。

其中在本周日（9日）的行動中，人員

根據情報突擊搜查上水一個越野電單車訓練場地，拘捕兩名35歲的菲律賓籍男家傭，兩人當時身穿場地的制服及帽。調查顯示，兩人的合約僱主是該場地的東主，懷疑兩人獲安排在上址維修及清潔電單車，以及充當電單車教練教導顧客駕駛越野電單車及穿戴保護裝備，從事其僱傭合約以外的的工作。調查亦顯示，兩人除向僱主收取合約的每月最低工資外，亦獲得每月500元至2,000元的額外酬勞。該越野電單車訓練場除招呼本地客外，亦以外傭為目標顧客推出限時優惠來吸引外傭光顧。

酒樓餐廳以日薪招攬黑工

在另一案件中，人員在大埔一個燒烤場地拘捕兩名分別32歲及51歲的菲律賓籍女家傭，她們涉在場地內從事廚房雜工，處理燒烤食材。而其中一名被捕者的合約僱主是該燒烤場的東主，不排除有人貪圖方便，安排外傭在自己的燒烤場地內從事合約以外的的工作。至於其餘被捕的外傭，



●入境處在「劍魚」行動中拘捕多名非法勞工。

則分涉在酒樓及餐廳以100元至400元的日薪，從事洗碗及清潔工作。

盧天佑表示，整個行動中拘捕的包括3男11女（27歲至51歲）非法勞工，大部分是印尼及菲律賓籍，當中包括5名現職家庭傭工、4名逾期逗留的前家庭傭工和兩名持「行街紙」人士、一名以旅客身份來港者、一名非法入境者及一名輸入勞工。至於被捕的7名（30歲至74歲）涉嫌聘請非法勞工者，均是香港居民，是涉案公司或餐廳的東主、相關負責人或被捕外傭的合約僱主。

據悉在該越野電單車訓練場及燒烤場被捕的4名男女黑工，當中有人早於兩年前已開始從事合約以外的非法工作。入境處提醒外傭及僱主，根據外傭標準僱傭合約規定，外傭可只按照合約附錄《住宿及家務安排》為僱主料理家務。合約亦清楚列明，外傭不可以受僱於任何其他人士從事其他職務；僱主亦不可以安排或要求外傭受僱於其他人士從事任何其他工作，否則有可能要負上刑責。

涉政府樽裝水詐騙案 鑫鼎鑫董事申保釋被拒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葛婷）政府採購樽裝水早前揭「冒牌水」風波，涉案的「鑫鼎鑫商貿有限公司」（鑫鼎鑫）一名男董事，涉以虛假文件獲得政府批出價值近5,300萬元標書，被控一項欺詐罪。案件昨日在東區裁判法院再提堂。控方透露警方正加速調查行動，海關亦加入調查事件，或會加控被告其他控罪。裁判官林子康遂應控方要求將案件押後至明年1月6日再訊，以待海關進一步調查及索取法律意見。被告申請保釋，但被法庭拒絕，須繼續還押候訊。

男被告呂子聰（61歲），報稱商人。被控於今年4月25日在香港意圖欺詐並藉作欺騙，向政府物流服務署人員虛假表示，即「向多個政府部門供應瓶裝飲用水」投標提交的資料及證明文件均屬真實、完整及準確，虛假聲稱其公司「鑫鼎鑫」向各政府部門供應由「樂百氏（廣東）飲用水有限公司廣州分公司」生產的瓶裝飲用水，並藉此意圖中標；而誘使政府物流服務署向「鑫鼎鑫」批出價值52,940,000港元的標書，令「鑫鼎鑫」獲得利益。

控方透露海關正考慮加控

控方昨日在庭上指，上一次押後本案待警方進一步調查，警方已加速行動及索取初步法律意見，但除警方以外，海關亦已展開調查並可能加控被告其他控罪，故此申請將案件押後至明年1月6日，以待海關進一步調查及索取法律意見。辯方大律師余漢標再度為被告提出保釋申請，但仍被控方反對，林官經考慮後，拒絕辯方申請，被告須繼續還押。

翻查資料，被告呂子聰是「鑫鼎鑫」的董事。物流署早前表示，因無法信納「鑫鼎鑫」能繼續履行合約，已根據合約條款即時終止由「鑫鼎鑫」向港島及部分離島辦公室供應「鑫樂」樽裝水的合約，以及其負責人有關公司跟政府其他部門另5份涉及化學品供應和資料輸入服務的合約。

就政府飲用水事件，審計署於上月底發表調查報告，政府同日交代已實施先行改善措施，並透露正對十多個懷疑涉事的人，包括已離職的退休人員展開紀律調查。



●東區裁判法院

資料圖片

涉街頭搶劫中年漢 兩非華裔少年落網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蕭景源）一名52歲男子於上周五深夜，在長沙灣遭兩名匪徒攔路企圖搶去其載有約4萬元現金的斜揸袋，他奮力反抗及呼救，被兩匪徒拖行和拳打腳踢，驚動途人報警，事主力保不失。警方憑「銳眼」閉路電視及熱心市民提供資料，迅速鎖定疑犯身份及藏身地點，前日（10日）分別在上水及長沙灣以涉嫌意圖搶劫而襲擊他人罪名，拘捕兩名涉案15歲及16歲非華裔學生，並檢獲兩人犯案時穿著衣物。

事發於本月7日晚上11時許，一名52歲姓梁男子在元州街498號對開，被兩名男子徒手襲擊並企圖搶去身上的斜揸袋。事主倒地大聲呼救並反抗，與兩匪徒糾纏超過一分鐘，最終力保不失，兩名男子事敗後沿元州街往青山道方向逃去，該街頭搶劫過程被市民拍攝及放上網。

深水埗警區重案組高級督察梁蔚琳昨日表示，兩名疑犯在案發後，曾經轉乘不同公共交通工具企圖逃避警方追捕。她表示，警方能夠迅速破案，除有賴「銳眼」計劃下安裝的全港性閉路電視系統外，亦得到熱心市民，尤其是的士業界提供協助，得以更快偵破案件。她指，警民合作一直是防罪、減罪不可或缺的一部分，呼籲市民應盡量避免隨身攜帶大量現金，以免匪徒有機可乘。若不幸遇上罪案時，應保持冷靜，並在安全情況下盡早報警求助。

警方重申，對於任何形式的暴力罪行採取零容忍態度，並會採取一切行動將匪徒繩之以法。即使搶劫不成功，搶劫罪仍屬非常嚴重的暴力罪行，並會危害公共安全。違法者不論年齡，一經定罪，最高可被判處終身監禁。市民切勿因一時貪念，以身試法。



●當日案發經過。

網上片段截圖

元州邨揭雙屍案 兄疑絕食尋短弟服藥亡

●仵工將二人遺體昇送殮房。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蕭景源）長沙灣元州邨揭發雙屍案。屋邨保安員昨日清晨約6時巡經元樂樓18樓一單位外走廊，發現該單位內傳出惡臭，拍門無人應，報警由警員和消防員破門入屋，赫然發現一對分別67歲及59歲的兄弟倒斃床上，其中兄長身體更已嚴重腐爛，死去多時。警方事後在現場檢獲兩名死者留下的3封遺書，初步不排除兄長早前絕食死亡後，胞弟傷心服藥共赴黃泉。案件無可疑，列作「自殺」及「屍體發現」案跟進。

保安員巡樓察覺異味報警

據悉兩兄弟姓楊，同住上址相依為命，其中59歲男死者過往曾有自殺傾向，兩人尚有一名兄長居於深圳。兩人的遺書內容則提及其中67歲男死者上月

底開始以「絕食」方式尋死，不進食及不飲水，數日後便沒有呼吸脈搏。至上周四（11月6日），59歲胞弟疑因失去摯親，生無可戀下，以酒送服40粒退燒藥尋死，並在遺書中囑託居住深圳的兄長代為跟進兩人的身後事宜。

消息指，警方事後已聯絡到他們的兄長，惟他暫時未能回港。街坊則指去年聖誕後便未曾見過死者兩人，其間亦未發現單位傳出爭吵聲。事發後，有街坊為求安心，在升降機大堂擺放橙及香燭拜祭。深水埗區區議員陳偉明形容事件屬不幸，他指去年曾登門探望該對兄弟，當時二人情況「OK」。數日前曾有街坊嗅到異味，但未以為意，直到昨日揭發悲劇。案件現由深水埗警區刑事調查隊第七隊跟進，兩名死者的死因仍有待驗屍確定。



●現場為長沙灣元州邨元樂樓18樓一單位。香港文匯報記者劉友光攝

防止自殺求助熱線：

●「情緒通」精神健康支援熱線：18111

●香港撒瑪利亞防止自殺會：2389 2222

●生命熱線：2382 0000

●明愛向晴軒：18288

●社會福利署：2343 2255

●撒瑪利亞會熱線(多種語言)：2896 0000

●東華三院芷若園：18281

●醫管局精神健康專線：2466 7350

●賽馬會青少年情緒健康網上支援平台「Open 嚟」：http://www.openup.hk